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

地址：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
7樓

承辦人：陳昭融

電話：04-22550633 分機：530

電子信箱：AG5311@osh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勞職中5字第11517057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17040000J_1151705725_doc1_37_Attach1.png、

A17040000J_1151705725_doc1_37_Attach2.png、

A17040000J_1151705725_doc1_37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惠請貴單位協助於所屬網站、社群媒體轉發職業安全衛生
預防宣導資訊，提醒轄內事業單位及勞工落實作業安全管
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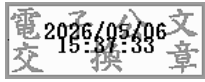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為落實減災行動跨部會合作，強化中央與地方機關協力，
並配合勞動部強化職場減災行動計畫，擴大職業安全衛生
資訊傳遞及宣導效益。
- 二、為提升轄內事業單位及勞工朋友安全意識，降低職業災害
發生風險，惠請貴單位協助將本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製作之職災預防宣導圖表(如附件)，刊登於所屬官方網站
或社群媒體(如Facebook、Instagram等)。
- 三、隨文檢附「114年度災害類型統計圖」及「勞動部職災預防
提醒圖表」各1份。
- 四、請貴單位刊登後，將刊登頁面截圖或貼文連結，以電子郵
件回覆本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承辦人(陳昭融，e-



mail:AG5311@osha.gov.tw) ，俾利彙整宣導成果。

正本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